
关于印发《科右前旗校园安全专项整顿工作 联席会议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旗政办发〔2022〕57号

5月6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直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全旗学校安全工作，建立起齐抓共管、各负其责、密切配合、群防群治的学校安全工作体系，切实维护好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积极营造良好教育发展氛围，确保校园稳定，决定建立科右前旗校园安全专项整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现将《科右前旗校园安全专项整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科右前旗校园安全专项整顿工作 联席会议制度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区、全盟校园安全专项整顿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学校安全工作，结合《关于建立内蒙古自治区学校安全工作联席会议机制的通知》（内教组秘发〔2020〕1号）、《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校园安全专项整顿工作方案〉的通知》及《关于建立校园安全专项整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的通知》（兴党教组秘发〔2020〕3号）要求，经旗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决定建立校园安全专项整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现将有关事

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及旗委、政府关于学校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社会服务市场等各种方式，统筹协调学校安全工作，依法治理、及时解决好校园安全问题。分析研判形势，研究制定加强学校安全工作的重点任务和重大政策，及时处置学校重大突发事件。加强日常工作协同配合，共享信息情报资源。督促检查学校安全工作有关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成员单位

联席会议由旗委宣传部、统战部、政法委、旗法院、检察院、公安局、教育局、外事办、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住建局、文旅体局、卫健委、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局、信访局、团旗委、金融办等部门和各苏木乡镇组成。旗教育局为牵头单位，联席会议设总召集人和副总召集人各1人，分别由分管副旗长和旗教育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根据工作需要，联席会议可邀请其他相关部门和单位参加。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旗教育局，承担联席会议组织联络和协调等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教育局分管学校安全工作的负责同志担任。联席会议设联络员，由各成员单位有关股室负责同志担任。

三、运行机制

联席会议根据工作需要适时召开会议，必要时可召开有其他相关单位和专家参加的专题会议、扩大会议。会议由总召集人或

总召集人委托副总召集人主持。在联席会议召开之前，由联席会议办公室召开联络员会议，研究讨论联席会议议题和需提交联席会议议定的事项及其他有关事项。联席会议全体会议和专题会议决定的事项形成会议纪要，并印发各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办公室可根据工作需要，组织成员单位开展联合督导调研。

四、工作职责

旗教育局：在旗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牵头负责专项整顿工作。全面掌握全旗学校安全工作状况，制定学校安全工作考核目标，加强对学校安全工作的检查指导，督促学校建立健全并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工作责任制和事故责任追究制，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指导学校妥善处理学生伤害事故；组织学校有针对性地开展学生安全教育，不断提高教育实效；指导监督学校制定校园安全应急预案，开展安全工作；协调其他相关职能部门共同做好学校安全管理工作，协助属地人民政府组织对学校安全事故的救援和调查处理。

旗委宣传部：负责加强互联网涉教育信息安全检查工作，及时向教育部门通报信息线索；加强监测巡查，及时清理处置涉教育工作有害网络信息和行为。

旗委统战部：负责指导教育系统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指导教育系统做好宗教管理工作。

旗委政法委：负责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地区校园安全形势，全力支持开展专项整顿；结合平安建设有关机制，支持平安校园创建；组织开展教育系统相关政策法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协调

推动预防、化解影响校园安全的社会矛盾；组织领导应对和妥善处置校园突发事件；指导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做好反邪教、反暴恐工作。

旗法院：负责依法打击侵害校园安全和师生人身安全的违法犯罪活动，妥善审理涉及校园人身损害赔偿、未成年人犯罪、校园教育设施建设等与教育和未成年人有关的案件；做好案件矛盾化解工作和未成年人身心康复工作；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为未成年人学法、用法搭建平台。

旗检察院：负责会同教育、公安等部门，持续落实“一号检察建议”。依法惩治校园欺凌和校园暴力犯罪，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积极参与平安校园、法治校园建设，选派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开展“法治进校园”巡讲。促进落实强制报告制度、入职查询制度。

旗公安局：指导深入推进“护校安园”专项工作，严厉打击涉校违法犯罪活动；协同教育部门全力抓好中小学幼儿园安防建设工作，摸清底数、建立台账、跟踪督办，专职保安员配备、校园封闭化管理、一键报警和视频监控系统安装联网、“护学岗”等四项指标必须达到“100%”；强化警校联动，指导监督学校全面排查整治校园安全隐患，协助学校开展法治教育，做好法治宣传工作，督导学校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

旗外事办：为教育系统加强外籍教师、学生管理提供工作便利；组织相关单位利用各种资源，对属地在国外留学生开展教育管理工作。

旗民政局：负责统筹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落实协同机制，加强对学校学生保护工作的指导与监督；协助教育部门组织社会工作者等专业人员为中小学校提供专业辅导；配合有关部门鼓励社会组织参与学生欺凌防治和帮扶工作，引导社会力量加强对被欺凌学生及其家庭的帮扶救助。

旗司法局：负责指导人民调解组织，对涉校纠纷或可能影响学校安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好梳理和化解工作；结合社区矫正行动，对学校周边的社区矫正对象和安置帮教人员进行重点排查走访，防止此类重点对象采取极端措施危及校园安全；建立健全学校法律顾问制度，积极引导学生及家长主动寻求法律援助维护合法权益。

旗财政局：负责在各级财政安排给学校的公用经费等教育经费中统筹解决校园安全工作所需经费。

旗住建局：负责对校园校舍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加强对城镇校园饮水水质监督管理，保证水质符合饮用水标准，确保安全供水。

旗文旅体局：负责加强校园周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娱乐场所违规接纳未成年人的整治。

旗卫健委：负责指导学校加强传染病预防控制，加强学生健康监测和干预指导，加强校园饮用水水质检测，强化学校卫生监督，有效处置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督促指导学校健全完善新冠疫情防控制度、规范设置留观室、储备充足防疫物资，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做好学生生理、心理健康咨询和服务工作，帮助青

少年正确面对心理问题。

旗应急管理局：负责配合做好学校安全监督管理和综合防灾减灾工作。

旗市场监管局：负责加强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工作；会同卫健、教育等部门依法对食品事故进行调查处理，督促学校及时对加工场所进行现场封锁，对尚未使用的食品原料进行抽检；配合教育部门督促学校、幼儿园落实“互联网+明厨亮灶”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加强学校特种设备安全的综合监督执法。

旗信访局：负责做好涉教育重点地区、重点群体的来访接待受理办理、信息预警、督察督办、综合研判工作，并及时向教育部门通报情况；掌握上访人员的信访诉求，督促属地做好上访人员的动态管理、源头稳控工作；加强对教育系统信访问题的跟踪督办，推动化解矛盾纠纷，避免信访上行。

旗金融办：负责协调各银行积极开展业务治理，规范学生办卡审批流程，堵塞工作漏洞；协调各银行网点，在属地校园开展多种形式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的宣传、警示和劝阻工作。

团旗委：推动校园安全法制宣传工作，传达相关法律规定，切实加强各学校团委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组织开展丰富多样的校园安全主题活动，不断提高青少年学生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

各苏木乡镇党委政府：负责履行对辖区内学校安全工作的领

导、协调、监督、检查的职责，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各项业务性工作，加强与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的联系，及时共享信息。建立镇级学校幼儿园治安联防机制、校园安全工作责任制和事故责任追究制，明确责任分工，切实保障学校安全。定期开展学校周边环境综合治理，维护学校周边治安秩序，为学校和师生提供安全保障。

五、组成人员

总召集人：	杨 磊	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
副总召集人：	吕双勇	旗教育局局长
成 员：	郎永贵	旗委宣传部副部长、广电局局长
	王立军	旗委统战部副部长、宗教事务局局长
	赵玉州	旗委政法委副书记
	温鸿志	旗法院副院长
	韩春英	旗检察院副检察长
	施建春	旗公安局副局长
	黄文地	旗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朱 勇	旗教育局副局长
	李叔凌	旗外事办副主任
	谢宏元	旗民政局副局长
	赵 萌	旗财政局副局长
	迟雅彤	旗司法局副局长
	杨仲庭	旗住建局副局长
	蔡晓艳	旗文旅体局副局长

牟光岩	旗卫健委副主任
李 强	旗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李凤新	旗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韩彩莲	旗财政局副局长、金融办主任
舒日娜	团旗委学少部部长
冯文韬	旗信访局接待股股长
斯 琴	科尔沁镇纪检书记
王艳艳	巴日嘎斯台乡副乡长
曲宾德	俄体镇副镇长
卢美秋	居力很镇副镇长
孟繁奇	额尔格图镇副镇长
周义斌	察尔森镇副镇长
郭金凤	归流河镇副镇长
红 云	德伯斯镇综合保障和技术推广中心主任
娜仁高娃	阿力得尔苏木副苏木达
特木勒图	桃合木苏木党委副书记
苏日古嘎	满族屯满族乡副乡长
宋 杨	大石寨镇副镇长
计芃宇	索伦镇副镇长
潮洛蒙	乌兰毛都苏木党委副书记

办公室设在旗教育局，办公室主任由朱勇同志兼任，副主任由杨凤武同志兼任（联系电话：15248532655），负责联席会议的组织联络和协调等日常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成员单位要切实担负起校园安全的政治责任，及时成立校园安全联席会议机制，按照党中央的统一部署和区、盟工作安排，积极研究解决学校安全工作重大事项和关键问题，成立专班、明确任务、压实责任，认真组织校园安全专项整治。

(二) 科学统筹谋划。各成员单位要进一步细化本部门工作方案，抓好各项任务推进落实，确保专项整治工作有序、有效开展。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积极参加联席会议和联络员会议，落实联席会议议定的事项，各司其职、协同配合，合力推动解决校园及周边安全难点问题，共同落实好涉校安全管理责任，形成条块结合、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三) 抓好重点攻坚。各成员单位要以专项整治为契机，进一步强化底线思维，树牢风险意识，精准研判，有效应对各类涉校安全的稳定风险，切实提高校园安全工作的主动性、预见性。要根据疫情态势，加强联防联控和督导检查，随时做好应急处置准备。要指导各校动态排摸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掌握存在心理问题学生的底数，发现异常及时干预引导，全力减少学生极端事件。要组织意识形态领域的风险研判，加强对重点对象的教育管控，紧盯紧牢线上线下活动，及时妥善处置敏感的动向，防范化解政治风险。

(四) 深化工作成效。各成员单位要严格自查整改工作，对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即知即改，形成详实的检查记录、精准

的问题清单和有力的整改举措，为迎接国家和自治区下一阶段的检查工作做足准备。旗教育督导委员会要把校园安全作为重要内容，对重大安全事故或者校园安全事件要组织专项督导，对校园安全事故频发的地区，要以约谈、挂牌督导的方式督促整改。

关于印发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软件正版化工作四项制度的通知

旗政办发〔2022〕80号

6月22日

各组室：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正版软件采购制度（试行）》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软件日常使用管理规定（试行）》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软件正版化工作督查制度（试行）》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正版软件资产管理制度（试行）》
已经旗推进使用正版软件工作联席会议研究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正版软件采购制度 (试行)

第一条 为了加强本单位计算机软件使用的规范化管理，保护计算机软件知识产权，保障信息安全，提升电子政务应用水平，依据上级有关文件要求，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本单位及干部职工使用、购置和日常管理计算机软件的行为。

第三条 本单位必须合法使用、合理购买计算机软件，确保本部门本单位干部职工在公务活动中使用的计算机软件均具有合法授权。

第四条 正版软件是指拥有软件使用许可证，授权安装和复制的软件，包括盒装正版软件、许可证计划等。

第五条 本单位购置计算机时要将软件费用纳入采购预算，并按有关政府采购制度规定的程序执行。采购正版软件的种类为：操作系统软件、办公软件、防病毒软件、行业软件。防病毒软件必须使用国产正版软件。采购操作系统软件、办公软件和行业软件，在价格同等的情况下，优先考虑使用国产正版软件。

第六条 本单位购买的软件，达到固定资产价值标准，符合固定资产管理要求的，要作为固定资产进行核算和管理。应妥善保存计算机软件介质、说明书、使用许可证（或许可证计划）、合同等相关资料，要设立计算机软件管理台帐，对每套计算机软件进行登记。

第七条 本要明确软件正版化工作的主管领导和责任人，建立计算机正版软件购置、安装、保管、升级、报废的长效管理机制。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软件日常使用 管理规定（试行）

软件日常使用管理工作主要包括：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编制预算与采购、软件维护管理、督促检查、宣传培训、总结报告等工作。

一、制定年度工作计划

行政事务中心牵头制定年度软件正版化工作计划。软件正版化工作计划要明确目标任务、推进措施、进度安排、检查方案等主要内容。

二、编制预算与采购

1. 软件使用组室每年根据实际需要，填报《软件使用需求申请表》。

2. 网信组统计汇总软件使用部门报送的软件使用需求，依据软件配置原则和流程，编制年度《软件采购计划表》。

3. 网信组确保软件采购经费纳入年度预算，明确资金来源和经费保障，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核监督。

4. 督查室督促、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部门严格按照软件采购计划做好软件采购工作。

三、软件维护管理

网信组按照《软件台账管理规定》和《软件安装维护管理规定》，做好软件的日常安装、维护和软件台账管理工作。

四、督促检查

1. 督查室牵头每年至少开展一次软件使用情况全面检查，通报检查结果。对检查发现的问题，督促相关部门认真整改。
2. 网信组要注重利用技术手段开展软件使用情况检查，提高检查效率。

五、宣传培训

1. 软件正版化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要参加主管部门举办的软件正版化工作培训班。
2. 人事组牵头做好软件正版化工作培训，每年至少举办一次软件正版化工作培训班。
3. 通过专题会议或培训、单位网站、知识竞赛、宣传手册、海报、视频等方式宣传软件正版化工作的意义和成果。

六、总结报告

信息组牵头总结年度软件正版化工作，重点是软件正版化工作责任落实、软件采购、软件使用管理、督促检查等情况，填写《软件正版化工作信息统计表》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软件正版化工作 督查制度（试行）

为逐步实现党政机关软件正版化督查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制定本制度。

第一条 督查对象

本单位各组室及全体干部。

第二条 督查内容

（一）督查操作系统软件、办公软件和杀毒软件使用情况。其中：操作系统软件，2006年以后实行政府集中采购的各类品牌机带有XP或其他操作系统恢复安装盘视为正版，2006年以前购买的须提供用正版软件协议书、售权书，否则视为盗版；办公软件为购买微软office、金山office等有正版软件协议书、售权书的视为正版，否则视为盗版；杀毒软件为购买或从杀毒软件公司官方网站下载的免费版视为正版，否则视为盗版。

（二）督查领导小组成员作为各组室软件正版化工作第一责任人的履职情况；向正版软件工作领导小组汇报本组室软件正版化工作的开展情况；督查将软件正版化工作责任分解到具体人员的情况。

（三）资产管理情况。主要包括：

1. 各组室情况（包括在编在岗人数、实际人数、使用计算机人数）、计算机数量、已使用正版软件和未授权软件数量、品种数据，对软件使用需求统计情况。
2. 督查将软件作为资产纳入本组室单位资产管理体系，制定软件资产管理制度。工作人员增强知识产权，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管好用好自己使用的软件资产，不随意下载、安装、更换软件的落实情况。

（四）督查上报软件各项工作安排部署和开展、各项数据上报是否真实准备的情况。

第三条 督查程序

自查自纠整改阶段。根据检查内容和工作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情况进行对照检查。组织有关工作人员对本单位的软件使用情况进行清查、核查、逐一登记备案，填报相关表格。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正版软件资产管理制度（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各组室机关软件资产管理，切实维护软件资产使用的合法性、安全性，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和自治区软件正版化工作部署以及全旗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推进使用软件工作联席会议的软件资产管理，适用本规定。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软件包括计算机操作系统软件、办公软件及杀毒软件三类通用软件。

第四条 本单位计算机操作系统及办公软件必须使用正版软件，严禁使用未经授权和未经软件产业主管部门登记备案的软件。

第五条 本单位干部职工不得自行卸载政府统一采购安装的或单位购置安装的正版软件。若正版软件发生异常问题，须报请单位使用正版软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处理。自行卸载的，责令承担软件的所有费用，并由股室负责联系电脑公司重新安装整改。

第六条 推进使用软件工作联席会议领导小组负责组织、

协调和指导旗直各相关部门单位使用正版软件工作。

第七条 推进使用正版软件工作联席会议成立相应管理机构（领导小组）。

第八条 办公室负责制定软件资产管理规定，承担本单位软件资产的配置、使用、处置、管理和台账登记。

第九条 本单位分管负责人为本单位资产管理第一责任人和直接责任人，负责管理和监督本单位软件资产登记、领用、维护、保管等内部管理。

第十条 应当加强本单位软件正版化培训工作，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版权保护意识与操作、使用软件的能力和水平，使正版软件更好地服务于机关各项工作。

第二章 资产管理

第十一条 软件资产属于国有资产管理范围，本部门财务应当按照《固定资产分类与代码》（GB/T14885-2010）等有关国家标准和规定，将软件资产纳入单位资产管理体系，确保软件资产安全完整。

第十二条 推进使用软件正版化工作联领导小组应当将所有能够证明软件合法性的证书及文件，包括授权证书、载体、填妥的登记证及其他证明文件等进行集中存放和保管。

第十三条 软件资产作为固定资产中电子计算机及其外围设备类项目，按照下列规定登记入账：

（一）单独购买的软件资产，根据发票据实入账；

(二) 在原有基础上重新开发、改版或升级的软件，依据研制开发部门的项目决算，确定发生的支出，增记固定资产价值；

(三) 自行开发的信息系统应用软件，与硬件分别入账；

(四) 对没有原始价格凭证的软件资产，应当参照市场价格评估后入账。

第十四条 本单位干部职工不得有以下行为：

(一) 擅自复制和销售计算机软件产品的复制品；

(二) 在购买计算机等设备时，要求或允许销售商安装非正版软件；

(三) 超越授权使用许可合同的要求扩大安装范围；

(四) 未经授权把计算机软件放在网上供他人下载；

(五) 明知是未经授权的计算机软件而从网上下载；

(六) 故意删除或者改变计算机软件权利管理信息。

第十五条 推进使用软件正版化工作领导小组会同本单位财务人员每年结合各机关固定资产盘点，对软件资产情况进行清查，确保所使用的全部软件均为合法软件并登记入账，年底前将形成的书面报告报局使用正版软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第三章 经费预算与采购

第十六条 更新、购置软件应从实际工作需要出发，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从严控制，合理配置。部门单位的办公室

应在全面掌握本单位软件资产情况、配备各类计算机数以及需要更换和采购的软件数基础上，明确需采购软件的兼容性、授权方式、信息安全、使用年限、技术支持与软件升级等售后服务要求，会同财务人员细化软件采购需求，科学合理地确定经费预算，并根据预算进行采购。

第十七条 采购的正版软件应严格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重点加强对软件授权证书或许可协议等资料的管理工作，切实维护采购软件版权的合法性。

第十八条 本单位软件采购工作应当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属于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内的，依法实施政府采购。

第四章 台账管理

第十九条 台账管理实行所在部门单位办公室统一管理，各股室协助配合。台账管理应做到科学规范、随时更新。

第二十条 部门单位台账管理项目包括计算机安装软件管理登记表、计算机软件使用协议书和其它相关资料。

第二十一条 办公室应当建立规范统一的计算机安装软件管理登记表。内容包括：股室名称、使用人姓名、资产编号、计算机编号、计算机类别、计算机品牌、计算机 IP 地址、现在使用及预装软件的名称、版本和 ID 号、杀毒软件名称及版本、计算机使用人员签字等。

第二十二条 办公室应当制定并组织本单位工作人员签

订规范有效的计算机软件协议书。内容包括：软件名称、版本、价格、安装日期及赔偿标准等。

第二十三条 办公室应当对单位有关软件介质、说明书、使用许可证（或合同）等相关资料安排专人专柜妥善保管。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四条 本规定由推进使用正版软件工作联席会议负责解释。

关于印发《科右前旗推进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旗政办发〔2022〕89号

7月1日

旗直各有关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兴安盟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从根本上破解房地产“办证难”问题，结合我旗实际，研究制定了《科右前旗推进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现将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科右前旗推进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 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为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水平，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聚焦“交房交证不同步、住权物权不同步”问题，切实保障企业和购房人合法权益，推进全旗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改革试点工作，结合我旗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政府和盟委、行署关于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系列决策部署，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解决企业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为突破口，深入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切实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工作目标

加强自然资源、住建、税务等部门间的协同合作，通过完善信息共享、优化再造流程、压缩办结时限，构建起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长效机制，实现并联竣工验收合格、缴纳相关税费、交存维修资金后，房屋交付的同时发放《不动产权证书》，进一步提升优化营商环境登记财产指标。

二、试点范围及时间

在科右前旗范围内，自本方案实施之日起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新建商品房项目，可申请“交房即交证”服务。

三、工作任务

（一）建立机制，明确各方职责

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工作由自然资源部门牵头，住建、税务等部门协同推进，开发企业和购房人作为申请主体共同参与。

1. **自然资源部门**。负责梳理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所涉流程、环节，统筹协调住建、税务等部门，建立健全工作机制；负责受理开发企业“交房即交证”服务项目申请；负责办理不动

产登记，优化不动产登记流程，延伸登记服务，实施预告登记，精简申请要件，业务合并办理，压缩办理时间；负责推进“多测合一”工作，审核后的测绘成果实现部门成果共享。

2. 住建部门。负责商品房销售管理，指导开发企业和购房人签订“交房即交证”补充协议，明确约定“交房即交证”服务、预告登记申请、维修资金交存、税费申报缴纳、不动产登记以实测面积为准等“交房即交证”有关义务和责任，并作为商品房买卖合同附件之一；负责商品房买卖合同备案，在备案时增加开发企业申请“交房即交证”服务标识，并向自然资源部门实时推送合同备案信息和商品房买卖合同、购房人身份证明等影像资料，适时推行电子合同；住建部门（或行政审批部门）负责组织开展并联竣工验收，出具并联验收意见并实时推送自然资源部门；负责督促开发企业在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前，足额交存开发企业应交存的维修资金和自持房屋应交存的维修资金；负责在合同备案、交房、不动产登记等环节优化调整维修资金交存流程，提供在线交存的便捷渠道。

3. 税务部门。负责优化“电子税务局”网上缴税功能，推动全流程网上办税，向自然资源部门实时推送电子契税完税信息。

4. 政务服务部门。主要负责督促指导各相关单位在全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连接各部门系统，打通信息壁垒；负责提升电子证照在各单位系统中的应用率，积极推广企事业单位提供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电子签名。

5. 开发企业。以自主申请的原则，开发企业与购房人协商一致后向自然资源部门提出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服务申请，并负责完成以下事项。一是申请“多测合一”成果审核及并联验收，于交房之日 20 个工作日前完成并联竣工验收备案。二是于交房之日 10 个工作日前通知并协助购房人完成税费缴纳、维修资金交存，不得代收业主维修资金和预估契税资金。三是于交房之日 10 个工作日前申请不动产首次登记及商品房购买转移登记。四是纳入“交房即交证”服务的项目，无法按约定日期交房的，应当向自然资源部门申请延期，并提交延期情况说明；未及时提出延期申请或延期后仍未达到交房条件的，取消项目“交房即交证”服务。因延期交房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开发企业自行承担。

6. 购房人。申请“交房即交证”服务的购房人，向开发企业提供办理不动产登记所需的申请材料；收到开发企业通知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税费缴纳、维修资金交存。未按时缴纳相关费用或未提供申请材料的购房人，视为放弃“交房即交证”服务。

(二) 优化流程，深化信息共享

1. 优化办事流程，压缩办理时间。对纳入“交房即交证”的新建商品房项目，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主动服务、提前介入、并联审批、限时办结。

2. 深化信息共享，实现业务互通。依托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系统，增加“多测合一”成果、并联竣工验收等应用场景，推进不动产首次登记“零材料”受理。实现商品

房买卖合同备案信息、0 纳税申报及完税信息、维修资金交存信息、不动产登记信息的实时互通共享。逐步实现身份证明信息、婚姻登记信息、人口户籍信息等部门间信息共享。

3. 水电暖讯联合办理。自然资源部门加强与水、电、气、讯等主管部门的工作衔接，“交房即交证”的同时，提供水、电、气、网络、电视等开户联动服务，方便群众办事。

四、工作程序

（一）约定交房交证，申请预告登记

开发企业与购房人协商一致申请纳入“交房即交证”服务的，应当在商品房买卖合同（补充协议）中约定“交房即交证”相关事项，并在合同备案信息中标识“交房即交证”。预售商品房合同备案时，开发企业与购房人可同步通过不动产登记办事大厅申请预告登记，自然资源部门在预售商品房合同备案后及时完成预告登记，向权利人推送不动产登记电子证明。

（二）完成竣工验收，缴纳相关税费

1. “多测合一”。按照“多测合一”要求，实行一次委托、统一测绘，住建部门、自然资源部门按照各自职责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测绘成果的并联审核，自然资源部门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成果汇总。住建部门、自然资源部门依据“多测合一”成果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楼盘表、不动产单元表建立。

2. 并联竣工验收。开发企业提出并联竣工验收申请。按照“一家牵头、各负其责、限时办结”原则，住建部门（或行政审批部

门)牵头,会同自然资源等部门于10个工作日内完成并联竣工验收,出具《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合格证》。不动产登记部门同步开展首次登记现场查看工作。

3. 税收征缴。开发企业根据经审核通过的实测面积,与购房人签订面积补差的补充协议,确认补差金额。购房人可自主或自愿委托开发企业履行税收申报义务,税务部门于5个工作日内完成纳税申报审核工作,购房人通过“电子税务局”或者在税务服务大厅窗口完成缴税。税务部门完成税收征收后,实时推送电子完税信息至自然资源部门。

(三) 申请不动产登记,交房同时交证

开发企业向自然资源部门提交办理首次登记申请材料时,可一并提交商品房购买转移登记申请材料。自然资源部门于5个工作日内完成首次登记。

1. 开发单位要提前将集中办理交房工作安排告知不动产登记部门及相关部门,登记部门依申请办理转移登记,发放不动产电子证照。

2. 涉及按揭贷款的,在抵押权预告登记时增加委托书,约定委托开发单位代为办理正式的抵押登记;或在预告登记约定书中,约定由抵押人单方申请全权办理正式的抵押权登记;登记部门可发放不动产电子证照。

申请领取纸质证书的,开发企业受购房人委托领取纸质证书,并于交房当日向购房人现场发放《不动产权证书》。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形成合力

旗政府相关部门要加强工作统筹，建立联动审批工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积极利用互联网技术和数据共享平台，推动跨部门、跨区域、跨行业涉及公共服务事项的信息互通共享、校验核对，提升政务服务整体效能。

（二）把握政策要求，落实责任

旗政府相关部门要准确把握国家和自治区、盟有关政策要求，细化工作措施，落实工作责任，推动各项工作。以“交房即交证”服务模式引导开发企业主动履行市场主体责任，严守建设程序、严格按图施工、严控设计变更、承担办证义务。

（三）强化宣传推广，拓展应用

要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等多种宣传途径，做好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宣传推广工作，正确引导社会预期，充分调动开发企业和购房人积极性，确保改革试点顺利推进，为营商环境建设营造良好氛围。

本方案自2022年7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1年。

政府大事记（5月1日—7月31日）

▲5月1日，科右前旗大豆根瘤菌剂使用发放暨大豆玉米带状复合播种现场会在居力很镇红心村召开。农业农村部科技发展中心副主任叶纪明，农业农村部科教司科技条件处处长何艺兵受邀出席现场会，旗政府副旗长李海波、盟旗农科部门相关负责人、各苏木乡镇分管副职、农科站长及种植主体等参加了现场会。

▲5月3日，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深入工业园区，调研内蒙古冠辉钢结构有限公司、兴安盟艾郎风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月3日，盟委副书记、盟长、盟疫情防控指挥部总指挥苏和利用“五一”假期休息时间，来到柳树缘文化旅游产业园，实地调研检查方舱医院和集中隔离点改造建设情况。盟委委员、副盟长姜天虎，盟行署党组成员、二级巡视员孙德敏，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盟旗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5月5日，旗委书记孙书涛深入巴日嘎斯台乡、大石寨镇、阿力得尔苏木，实地调研农牧业生产工作。副旗长李海波及旗农牧和科技局负责人等一同调研。

▲5月5日，科右前旗举行“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共青团兴安盟委员会书记

康红波，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旗人大、政府、政协相关领导出席活动。

▲5月6日，科右前旗与水发农业集团召开对接洽谈会。盟行署党组成员张冰宇，科右前旗委书记孙书涛，副旗长王志彪及水发农业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刘道营出席会议。

▲5月6日，兴安盟档案史志馆工作人员来到科右前旗科尔沁镇柳树川村，开展“档案史志图书进乡村”活动。盟档案史志馆主任张戌龙，共青团兴安盟委员会书记康红波，旗委常委、副旗长、科尔沁镇党委书记杨磊出席活动。

▲5月7日，科右前旗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二次会议，旗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家博出席并主持会议。旗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会议。旗委常委、副旗长、科尔沁镇党委书记杨磊，旗人大常委会、政府相关领导，旗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旗纪委监委、司法局、农牧和科技局相关负责人、拟任职人员及部分特邀旗级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5月8日，科右前旗与水发农业集团举行“小沙果大产业”全产业链深加工建设项目签约仪式。盟委委员、统战部部长李国宏，盟委委员、宣传部部长秦化真，盟行署党组成员张冰宇，旗委书记孙书涛，副旗长王志彪、李海波与水发农业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刘道营出席签约仪式。

▲5月9日，旗委书记孙书涛主持召开奶制品产业发展专题座谈会。旗直相关部门、部分苏木乡镇负责人参加会议。

▲5月10日，科右前旗召开自治区厅局派驻科右前旗驻村干部座谈会。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刘海涛，旗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李放出席座谈会。

▲5月11日，兴安盟“送法进万家 家教伴成长”主题《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宣传周暨家庭教育促进法宣传活动在科右前旗启动。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及盟旗妇联、教育局相关负责人共同出席启动仪式，科右前旗各中小学校、独立幼儿园相关负责人参加了活动，各苏木乡镇（中心）妇联主席通过线上直播参与了活动。

▲5月12日，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主持召开重大项目调度会。旗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5月12日，科右前旗召开林草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刘海涛及副旗长、旗公安局局长方玉存，副旗长李海波出席会议。

▲5月12日，科右前旗召开肉牛产业再造行动工作部署会议。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刘海涛，副旗长李海波出席会议，各苏木乡镇（中心）、旗直有关部门负责人、金融部门代表、各地养殖大户代表参加会议。

▲5月12日，科右前旗召开全旗农村牧区人居环境集中整治行动现场观摩会。通过观摩先进典型乡村寻找差距，鞭策后进，鼓舞干劲，促进科右前旗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整体提升。

▲5月13日，科右前旗召开共青团科右前旗第十三届五次全委（扩大）会议暨共青团工作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安排部署2022年全旗共青团重点工作。

▲5月13日，盟委一级巡视员高长胜深入科右前旗，就旅游业和草产业发展进行调研。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副旗长陈国庆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调研。

▲5月13日，盟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白云海一行深入科右前旗，就乌兰毛都苏木马产业链发展、精品提案培育、民生保障类提案及文化产业发展情况进行调研。科右前旗政协主席岳嵩山，旗政府副旗长李海波及盟、旗相关部门负责人一同调研。

▲5月14日，科右前旗与北方中郡召开政企对接会，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北方中郡运营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钱瑞霞出席会议，并围绕科右前旗现代草产业开发策划展开进一步对接座谈。

▲5月15日，科右前旗与鄂尔多斯市巴音孟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召开投资洽谈会。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与巴音孟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李山就农、业、矿业、有机食品、教育等领域投资合作展开交流探讨。旗政府相关领导王志彪、李海波及旗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5月16日，盟人大工委副主任郭堂一行深入科右前旗中利牧业2.5万头优质奶牛养殖牧场，就盟本级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调研。旗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魏荣晟、政府副旗长李海波及旗财政、农牧部门相关负责人等一同参与调研。

▲5月17日，旗委书记孙书涛主持召开中共科右前旗第十五届委员会第32次常务委员会。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等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会议。旗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家博，旗政协主席岳嵩山及旗直相关部门、各苏木乡镇（中心）负责人列席会议。

▲5月18日，科右前旗与景域驴妈妈集团召开旅游重点项目对接座谈会议。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刘海涛，景域驴妈妈集团高级副总裁、奇创旅游集团总裁马磊出席会议。

▲5月18日，盟人大工委社会建设工作处处长张峰带领执法检查组到科右前旗部分企业检查指导。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刘海涛与旗人大相关领导一同检查。

▲5月18日，兴安盟“石榴籽同心筑梦”系列主题活动——农村牧区“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活动在科右前旗察尔森镇察尔森嘎查启动。盟委委员、统战部部长李国宏，盟委统战部副部长、民委主任吴长青，盟委统战部副部长、宗教局局长曹善淑，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旗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李放，旗委常委、副旗长云峰，旗委常委、

统战部部长马宁，旗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海青出席启动仪式。

▲5月19日，科右前旗委书记孙书涛深入城区部分重点项目区进行调研。旗政府副旗长陈国庆及旗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调研。

▲5月19日，盟政协副主席邱枫带领农牧界别活动小组委员及盟直相关部门负责人深入科右前旗满族屯满族乡、乌兰毛都苏木，就加强草原保护与畜牧业转型升级进行调研并召开基层民主协商会议。科右前旗政协主席岳嵩山，旗政府副旗长李海波一同调研。

▲5月20日，2022年科右前旗边防委员会第1次会议召开。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领导焦社军、王印、张旭东、马宁、魏荣晟、陈凤华出席会议。

▲5月21日，科右前旗与兴安职业技术学院召开战略合作项目座谈会。兴安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刘文山，科右前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委常委、副旗长杨磊，校党委委员及旗政府相关领导参加座谈会。

▲5月22日，科右前旗第三届插秧节暨兴安论“稻”产业发展论坛在察尔森镇拉开帷幕。盟委委员、宣传部部长秦化真，盟文联党组书记刘贵森、主席王凤华，旗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印，旗文联负责人及旗内外作家、艺术家代表、文艺工作者共同出席活动现场。

▲5月24日，科右前旗举行“零工市场”启动仪式。盟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丁晓东，旗委常委、副旗长、科尔沁镇党委书记杨磊，旗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李放，盟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主任范志勇出席启动仪式。

▲5月24日，以盟人大工委副主任郭堂为组长的调研组到科右前旗调研指导政府债务审查监督、专项债券使用和财政资金保障基层“三保”情况。旗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家博，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刘海涛及旗人大、政府相关领导一同调研。

▲5月23日至24日，由内蒙古农业大学园艺与植物保护学院院长周洪友带队的专家组深入科右前旗，就成立内蒙古农业大学番茄产业教授工作站事宜进行深入对接。旗政协主席岳嵩山，挂职旗委常委、副旗长云峰及相关部门负责人一同调研。

▲5月25日，科右前旗召开“三区三线”划定工作推进会。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刘海涛，旗委常委、副旗长、科尔沁镇党委书记杨磊，副旗长陈国庆，旗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5月25日，以盟人大工委副主任佟布林为组长的调研组到科右前旗，就《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调研。旗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海青参加调研。

▲5月26日，科右前旗人大常委会召开实施乌兰毛都立法联系点“123”计划推进会，旗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家博，盟人大工委监察和司法工作处处长李柏利出席会议。

▲5月26日，科右前旗与内蒙古亿阳集团召开投资座谈会，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委常委、副旗长、科尔沁镇党委书记杨磊，内蒙古亿阳集团董事长王子龙出席座谈会。

▲5月27日，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主持召开科右前旗委政法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全体会议。

▲5月27日，科右前旗召开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工作推进会。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旗专项办主任刘刚出席会议。

▲5月27日，科右前旗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举行心灵驿站启动仪式，旗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印出席活动。

▲5月30日，科右前旗妇女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培训班开班，来自全旗70余名草艺草编、刺绣爱好者参加了培训。

▲5月30日，科右前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到蒙佳粮油加工循环经济现代产业园项目建设现场进行调研。

▲5月31日，科右前旗妇联联合旗乡村振兴局在科尔沁镇举办“巩固脱贫成果 推进乡村振兴”暨庭院经济发展秧苗发放仪式，引导广大农牧民增收致富。

▲6月1日，“喜迎二十大 争做好队员”兴安盟少先队标准化入队仪式暨“红领巾奖章”三星章颁章仪式在科右前

旗第二小学举办，孩子们在少先队员的光荣感中度过了一个意义非凡的“六一”儿童节。共青团兴安盟委员会书记、兴安盟少工委主任康红波出席活动。

▲6月1日，科右前旗“共绘民族团结同心圆 共融守望相助邻里情”第二届社区睦邻文化节在兴科社区开幕，科右前旗委书记孙书涛出席开幕式并宣布开幕。

▲6月1日，科右前旗“希望工程1+1—幻方助学计划”资助金发放仪式在归流河学校举行。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出席活动。

▲6月2日，科右前旗举行2022·乌兰毛都草原牧民那达慕开幕式暨金马鞍风景区开园仪式。旗委书记孙书涛出席活动并宣布活动开幕。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家博，旗政协主席岳嵩山参加活动。

▲6月1日晚，科右前旗城中草原前·海不夜街开街仪式暨首届房车露营文化节开幕。

▲6月2日，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以案促改工作指挥部总指挥刘刚主持召开全旗深化林草专项整治以案促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以案促改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及四个执法专班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6月3日，2022·乌兰毛都草原牧民那达慕在科右前旗乌兰毛都苏木圆满闭幕。

▲6月5日，科右前旗召开经济指标调度会

▲6月6日，旗委书记孙书涛先后深入居力很镇、科尔沁镇，调研科右前旗迎接全区人居环境整治现场会筹备情况。

▲6月6日，科右前旗召开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旗委书记孙书涛主持会议。

▲6月8日，科右前旗召开旅游重点项目调度会，旗委书记孙书涛主持会议。

▲6月8日，科右前旗召开传统乳制品产业发展调度会。旗委书记孙书涛主持会议。

▲6月6日至7日，自治区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潘志峰到科右前旗调研统计基层基础建设、统计工作开展和当前经济运行情况。盟旗领导李国宏、董欣悦、孙书涛、刘海涛、马宁一同调研。

▲6月9日，科右前旗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召开国有资产综合管理情况座谈会。旗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魏荣晟出席会议。

▲6月11日，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深入部分企业和在建项目现场进行调研。

▲6月12日，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调研重点工作建设工作。

▲6月14日，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主持召开疫情防控调度会。旗直相关部门、各苏木乡镇（中心）负责人参加会议。

▲6月14日，科右前旗与岩威科技股份公司召开玄武岩连续纤维生产项目洽商座谈会。旗领导孙书涛、王立东、岳嵩山、杨磊出席座谈会。

▲6月14日，科右前旗召开农业补贴事宜调度会。旗领导孙书涛、王立东、刘刚、刘海涛、李放、方玉存、李海波出席会议。

▲6月14日，科右前旗召开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落实情况座谈会。盟行署副秘书长孙百川，盟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李妍，旗领导孙书涛、王立东、刘海涛、李放出席会议。

▲6月13日至15日，鄂尔多斯巴音孟克投资集团董事长李山一行到科右前旗考察。旗委书记孙书涛，旗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家博，旗委常委、旗委办公室主任张旭东陪同考察。

▲6月15日，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主持召开土地增减挂钩和耕补库项目建设推进会，安排部署专项工作。旗委常委、副旗长、科尔沁镇党委书记杨磊及有关部门、苏木乡镇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6月15日，2022年度兴安盟防汛救灾应急综合演练在科右前旗察尔森水库举办，兴安盟防汛抗旱指挥部常务副总指挥、盟行署副盟长屈振年，兴安盟防汛抗旱指挥部副总指挥、盟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董文清出席活动，旗领导刘海涛出席活动。

▲6月16日，2022年全区“遵守安全生产法 当好第一责任人”主题安全生产月咨询日活动在科右前旗开展。自治

区应急管理厅二级巡视员史文煜，盟委委员、副盟长姜天虎，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出席活动。

▲6月16日，科右前旗召开2022年上半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督导调研暨后评估工作安排部署会议。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刘海涛主持会议。

▲6月16日，科右前旗召开“四乡工程”领导小组会议，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旗“四乡工程”领导小组组长刘刚出席并主持会议。

▲6月17日，科右前旗举行以“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为主题的2022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查干伊德”文化节暨“体彩杯”全民健身系列活动。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出席活动。

▲6月18日，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主持召开上半年经济指标预计完成情况暨债务化解和专项债使用情况汇报会。

▲6月20日，科右前旗召开全旗农村牧区人居环境集中整治行动现场观摩会。旗领导孙书涛、王家博、岳嵩山、刘刚、刘海涛、李放、张旭东、杨乌兰、陈国庆出席现场观摩会。

▲6月20日，科右前旗召开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

▲6月23日，科右前旗召开2022年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旗领导刘刚、杨磊、李放、马宁出席会议。

▲6月22日，科右前旗召开2022年能人返乡对接现场会。盟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李洪才出席对接会并讲话。

▲6月25日，科右前旗委书记孙书涛主持召开2022年全旗创建第七届全国县级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

▲6月25日，以“喜迎二十大·振兴正当时”为主题的科右前旗首届红色文旅嘉年华活动在巴日嘎斯台乡举行。旗委书记孙书涛，旗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家博，旗政协主席岳嵩山及全旗副处级以上在家领导出席活动。

▲6月28日，兴安盟委组织部一行到科右前旗融媒体中心验收评定盟级“最强党支部”示范点、示范基地工作，旗委组织部相关人员陪同验收。

▲6月27日，由科右前旗直属机关工委主办、旗科学技术协会承办的“喜迎二十大 全面争优先”七一系列活动暨党员教育培训基地揭牌仪式在旗科技馆举行。

▲6月27日，科右前旗举办“青马工程”暨志愿宣讲示范培训班，团盟委书记康红波，科右前旗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印出席活动。

▲6月28日，兴安盟工会系统在科右前旗开展激发爱党情“会”聚“新”力量——庆七·一慰问新业态劳动者行动，提升新业态群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6月28日，共青团科右前旗委员会联合旗教育局在巴日嘎斯台乡开展“喜迎二十大·振兴正当时”首届红色文旅嘉年华“红色希望”爱国教育系列活动。

▲6月29日，科右前旗举办档案工作会议暨档案业务培训会，旗委常委、旗委办公室主任张旭东出席培训会。

▲6月30日，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分别深入科右前旗第二中学、第二小学，看望慰问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支教团。

▲7月1日，科右前旗与北京修刚畜牧科技公司举行1.2万头奶牛牧场项目签约仪式。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副旗长李海波及北京修刚畜牧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张修刚等参加签约仪式。

▲7月1日，科右前旗举办“喜迎二十大·奋进新征程”庆祝建党101周年音乐党课活动。旗领导孙书涛、王家博、刘刚、王印、马宁、赵洪斌及旗四大班子在家领导出席活动。科右前旗见义勇为全国道德模范、自治区道德模范及各条战线道德模范代表参加活动。

▲7月3日，科右前旗与内蒙古亿阳集团就科右前旗土地增减挂钩项目、废弃工矿用地整理及耕地补充库建设达成合作并进行签约。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委常委、副旗长杨磊，副旗长王志彪，内蒙古亿阳集团董事长王子龙出席签约仪式。

▲7月3日，旗委书记孙书涛深入察尔森镇、居力很镇、科尔沁镇等地，实地调研全区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暨京蒙协作工作推进会议观摩点筹备情况。

▲7月4日，旗委书记孙书涛主持召开政企对接座谈会。联合国驻华办事处项目官员、政策和法规处二级巡视员姚亮及部分企业代表参加会议。

▲7月4日，以盟委政法委二级巡视员刘忠民为组长的盟委全面依法治盟委员会法治建设第二督察组到我旗，以座谈方式督察指导法治建设工作。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出席会议。

▲7月4日，全区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暨京蒙协作工作推进会观摩团到科右前旗观摩。自治区乡村振兴局局长贾跃峰，盟委副书记、盟长苏和，盟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李洪才及自治区、各盟市乡村振兴局相关负责人参加观摩。

▲7月8日，我旗召开传统乳制品产业发展推进会，旗政府及旗人大相关领导出席会议。

▲7月8日，我旗召开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全体会议。旗政府相关领导出席会议，旗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相关人员参加会议。

▲7月8日，山西美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姚俊卿一行到我旗，深入部分企业及在建项目实地参观考察，盟行署副盟长梁彦君、科右前旗委书记孙书涛参加考察。

▲7月9日，“仲夏露营 浪漫夏天”2022兴安盟仲夏夜露营烧烤节在科右前旗察尔森镇兴安蒙古包景区精彩开

幕。旗委书记孙书涛、旗政协主席岳嵩山，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及全旗副处级在家领导出席开幕式。

▲7月10日，由自治区司法厅二级巡视员闵刚带队的自治区二十大维稳安保专项督察第七组到科右前旗，就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法律援助、基层法律服务、行政执法等九项工作进行专项督导检查。盟人大工委副主任、盟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刘忠，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陪同督察。

▲7月11日，由兴安盟委政法委副书记马大为带队的盟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模拟验收组，到科右前旗开展模拟验收，并听取工作汇报。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出席汇报会。

▲7月12日至13日，由北京大学心理与认知科学学院党委书记谢晓非带队的思政实践团到科右前旗实践调研。

▲7月13日，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主持召开科右前旗紧急防汛视频会。旗领导杨磊、陈国庆及部分旗直部门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各苏木乡镇以视频方式收听收看会议。

▲7月12日，全盟基层市场监管所标准化建设现场会在科右前旗召开。自治区药监局药品安全总监孙捍卫，盟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宋兴鹤，旗政府副旗长杨乌兰出席现场会，全盟各旗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人参加了现场会。

▲7月13日，科右前旗召开全面深化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会暨“放管服”改革、政务公开工作调度会。旗领导杨磊、李放出席会议，各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7月14日，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主持召开科右前旗林草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旗领导赵玉亮、李海波出席会议。

▲7月14日，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主持召开第九届内蒙古自治区乌兰牧骑艺术节暨2022·兴安盟那达慕协调会。

▲7月12日至13日，盟委、行署召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述职会暨现场拉练会。在现场观摩环节，盟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李洪才，盟委委员、乌兰浩特市委书记、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杨冀鹏，盟行署副盟长屈振年与观摩团成员到科右前旗部分乡镇观摩。

▲7月14日，科右前旗组织收听收看2022年全国医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7月15日，科右前旗召开创建“全国科普示范旗”工作第三次推进会，动员全旗上下积极参与创建工作，圆满完成各项任务。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主持会议。

▲7月16日，科右前旗与阳光七星投资集团、内蒙古仕奇集团举行投资洽谈会暨签约仪式。盟区域经济合作局局长牛源，旗委书记孙书涛，旗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家博，旗委常

委、宣传部部长王印，阳光七星投资集团主席兼 CEO 吴征，阳光七星投资集团共同主席兼阳光媒体集团董事长杨澜，内蒙古仕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内蒙古草原文化保护发展基金会理事长葛健及旗领导王志彪出席签约仪式。

▲7月17日，科右前旗召开2022年旗委农村牧区暨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旗委书记孙书涛、旗政协主席岳嵩山出席会议。

▲7月16日，由兴安盟、科右前旗两级乡村振兴局、农牧和科技局实施的“遇见水库·生态度假园”在科右前旗巴日嘎斯台乡水库村正式开园。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家博出席开园仪式。

▲7月14日至15日，盟委委员、副盟长禹丽芸一行到科右前旗调研。

▲7月18日，科右前旗召开第九届内蒙古自治区乌兰牧骑艺术节暨2022·兴安盟那达慕工作推进会。

▲7月18日，科右前旗召开玄武岩纤维新材料产业发展座谈会。中国科学院院士刘嘉麒团队一行与旗领导孙书涛、王立东、岳嵩山、杨磊出席会议。兴安职业技术学院、旗工业园区、科技事业发展中心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7月18日——19日，通辽市观摩团到科右前旗学习交流“学习强国”平台推广使用工作。盟委宣传部副部长、新闻出版广电局局长李一兵，旗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印参加活动。

▲7月18日，科右前旗举行玄武岩项目签约仪式。以内蒙古东达蒙古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赵永亮、四川航天拓鑫玄武岩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杨骥、蒙能集团新能源公司总经理董文林为代表的15家旗内外企业负责人及科右前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家博，旗政协主席岳嵩山，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刘海涛，副旗长李海波及旗工信局、林草局、发改委、大石寨镇等相关负责人参加签约仪式。

▲7月20日，北京市海淀区考察组到我旗，就部分京蒙帮扶项目建设及运营情况进行实地考察。旗政协主席岳嵩山，旗领导刘海涛、云峰、马宁及盟旗相关领导一同参与考察。

▲7月22日，科右前旗召开新冠疫苗接种工作推进会。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及旗领导杨乌兰出席会议。全旗各苏木乡镇负责人及卫健委负责人参加会议。

▲7月22日，科右前旗召开林草专项整治以案促改推进会议。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旗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赵玉亮出席会议。

▲7月22日，旗委书记孙书涛主持召开旗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议，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家博等旗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出席会议。

▲7月24日，旗委书记孙书涛深入城区部分在建项目，就项目建设进展情况进行调研。

▲7月23日，科右前旗优质奶牛生态循环养殖示范园修刚云端牧场在额尔格图镇新艾里嘎查奠基。

▲7月22日，共青团科右前旗委员会联合科右前旗青年志愿者协会举行“青春献礼二十大 志愿服务亮北疆”志愿服务项目大赛暨志愿服务交流大赛。旗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刚与旗政协相关领导出席大赛。来自全旗各团组织负责人及志愿服务组织代表近100人参加了活动。

▲7月23日，“央媒转文风 大美兴安行”行进式主题采访团走进科右前旗进行采风采访活动。盟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外宣办主任费立新，科右前旗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印与盟旗宣传部门相关负责人一同参加活动。

▲7月25日，科右前旗召开迎接全盟重大项目现场观摩会调度会。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刘海涛与旗政府相关领导出席会议。

▲7月26日，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深入科右前旗大石寨镇、阿力得尔苏木调研重点项目建设。

▲7月26日，原盟政协主席乌其拉图率盟级离退休老干部考察团深入科右前旗，开展“我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畅谈兴安发展新变化”参观考察活动。盟委组织部副部长、老干部局局长郝青，旗委书记孙书涛及旗领导王家博、岳嵩山、刘刚、李放一同考察。

▲7月26日，兴安盟金融助企纾困服务市场主体科右前旗专场座谈会召开。盟金融办党组书记、主任曹警民，旗委常委、常务副旗长刘海涛，盟旗有关部门、金融机构代表及企业代表参加座谈会。

▲7月27日，科右前旗人武部举办“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斗强军路——科右前旗2022年‘八一’军事日”主题活动。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政协主席岳嵩山出席活动，并向人武部官兵致以节日的慰问和祝福。旗委常委、人武部部长焦社军参加活动。

▲7月28日，科右前旗召开电解水制氢设备和风光氢氨尿素项目座谈会。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政府、政协相关领导，内蒙古东达蒙古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赵永亮及相关企业代表出席会议。

▲7月27日至29日，旗委书记孙书涛，旗委副书记、旗长王立东，旗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家博，旗政协主席岳嵩山开展“八一”节前慰问活动，向广大官兵指战员致以节日的慰问和祝福。旗委常委、人武部部长焦社军参加活动。

▲7月29日，科右前旗召开传统乳制品行业协会第一次代表大会，旗人大、政府相关领导，部分旗直部门、苏木乡镇负责人和部分协会会员参加会议。

旗政府及办公室发文目录（5月1日—7月31日）

旗政府办公室文件

-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科右前旗稳岗就业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旗政办发〔2022〕50号）
-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科右前旗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旗政办发〔2022〕56号）
-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科右前旗校园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旗政办发〔2022〕57号）
-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科右前旗2022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旗政办发〔2022〕73号）
-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软件正版化工作四项制度的通知（旗政办发〔2022〕80号）
-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科右前旗推进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旗政办发〔2022〕89号）
- ★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科右前旗传统乳制品产业发展试点工作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旗政办发〔2022〕92号）